

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组织“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天科院环境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安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设计单位）、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理公司（监理单位）的有关代表及2名专家组成。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工程总体、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说明，验收工作组经过认真地讨论和审议，针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形成主要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为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阶段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工程、中新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以及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验收的4个项目均位于天津市滨海

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旅游区，其中：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道路长度为 342.05m，路面面积 2736.4m²。该临时路为连接安佳路与滨旅产业园 B 区内部临时路，实施宽度 8.0m，双向两车道城市支路标准，设计车速 2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两侧设置缘石，材质为水泥混凝土预制。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工程主要包括 11 条道路新建交通标志牌 57 块、改造交通标志牌 6 块、新建智能导视牌 4 块；中新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主要建设涉及 4 个路口的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系统；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主要建设涉及 3 个路口的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系统。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3 年 1 月 14 号，项目取得了天津市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津滨环容环保许可函[2013]4 号）下发的《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环评报告”）的批复。

表 1 工程主要建设过程进度表

具体项目	时间	批复部门	批准文号	批文名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	2015 年 10 月 22 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经济局	津生经发[2015]157 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立项的批复
	2015 年 11 月 19 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局	津生建批[2015]165 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建设投资计划的批复
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开工建设，2015 年 12 月 31 日竣工完成				
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	2015 年 5 月 13 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经济局	津生经发[2015]72 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工程立项的批复
	2016 年 1 月 18 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局	津生建批[2016]4 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项目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开工建设，2016 年 11 月 21 日竣工完成				

工程				
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	2015年8月25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经济局	津生经发[2015]99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立项的批复
	2016年2月14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局	津生建批[2016]29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项目于2016年3月18日开工建设,2016年5月31日竣工完成				
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	2015年9月11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经济局	津生经发[2015]120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立项的批复
	2016年2月14日	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局	津生建批[2016]27号	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项目于2016年3月18日开工建设,2016年5月31日竣工完成				

(三) 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为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阶段验收,本次验收的4个项目实际环保投资28.5万元,占工程实际总投资1328.41元的2.1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中国旅游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的4个项目整体验收,主要包括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工程、中新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以及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次验收的临时路线路长度没有增加,建设地点没有明显变化,主要工程量与环评阶段相比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本工程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次验收的 4 个项目主要为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区域交通引导设施工程、中新生态城北部区域交通设施项目以及中新天津生态城（滨海旅游区域）南部区域道路交通设施提升工程，其中 3 个交通设施工程运营期均不会产生噪声、污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蓝领公寓临时路工程位于滨旅产业园 B 区后侧，周边无居民小区、学校、医院等声环境敏感点；临时路工程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运营期无扬尘等废气排放；临时路随路附建了雨水收集管网系统，临时路使用期产生的雨水经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由滨海旅游区 3 号雨水泵站处理；临时路使用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本次验收的 4 个项目运营期均不会产生生活污水，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使用期产生的少量路面径流经雨水管网收集后，由后期的雨水泵站处理，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废气：本次验收的 3 个交通设施工程运营期无大气污染物排放；蓝领公寓临时路工程运营期交通量较小，汽车尾气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噪声：为了解该临时路使用过程中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本次验收调查委托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对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现状噪声分别进行了敏感点

监测和 24 小时监测，并对车流量情况进行了统计。中新天津生态城蓝领公寓（海旭道-迎检路）临时路工程西侧为滨旅产业园 B 区，其边界噪声可以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本项目运营期过往车辆以及行人洒落的固体废物，由公路所在区环卫统一清扫并外运处理。运营期间，固废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

（1）本项目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且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2）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以及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3）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以及生态破坏；

（5）本项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6）建设单位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7）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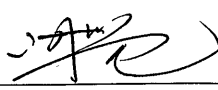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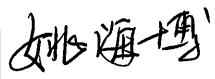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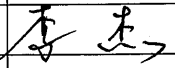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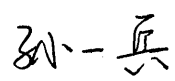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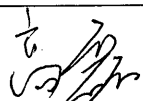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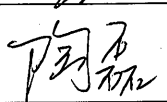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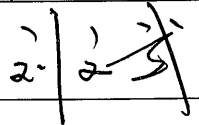
（8）无其他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本项目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三同时”制度，不涉及重大工程变化。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公路管理与监控，并加强环境风险事故演练；加强临时路周边绿化养护在内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	单位	姓名	签名
建设单位	天津滨海旅游区置地有限公司	白洪亮	
编制单位	天科院环境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姚海博	
施工单位	安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李杰	
设计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	孙一兵	
监理单位	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高磊	
专家	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陶磊	
专家	天津生态城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刘文武	

2019年3月18日